

宁陕县龙王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合 同 书

工 程 名 称： 宁陕县龙王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工 程 地 点： 宁陕县
资质证书等级：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勘查-甲级
委 托 方： 宁陕县自然资源局
编 制 方： 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3 月 28 日



委 托 人：宁陕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甲方）

编 制 人：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025年3月甲方委托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宁陕县龙王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TYZM-ZFCG-2025018）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确定乙方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项目名称：宁陕县龙王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1.2项目地点：宁陕县

1.3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任务(内容)：照省、市相关文件及安康市2025年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要求，按照上级要求及相关管理规定、技术规范，在龙王镇全镇范围内，在城镇行政辖区内开展1:10000比例尺的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评价。

1.4乙方采用的技术标准：《陕西省城镇（乡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技术要求（1:10000）（试行）》、《陕西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作要求（试行）》等。

第二条：合同期限

本编制工作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开工，2025 年 12 月 31 日提交成果资料,合同工期 9 个月。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依据中标通知书，龙王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总费用为1126800.00元（大写：壹佰壹拾贰万陆仟捌佰元整），合同签订后，委托方付总费用的50%，计563400.00元（大写：伍拾陆万叁仟肆佰元整），待编制人外业结束后，委托方付总费用的40%，计450720.00元（大写：肆拾伍万零柒佰贰拾元整），成果资料经验收通过且提交项目技术成果后，委托方一次性付清剩余费用，计112680.0元（大写：壹拾壹万贰仟陆佰捌拾元整）。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甲方向乙方支付

勘查设计费时，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国家正规增值税发票。

乙方向甲方提交成果资料伍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第四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4.1 甲方负责提供所需的相关基础资料及配合其他相关工作。

4.2 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期足额将项目经费拨付给乙方。

4.3 甲方有权审查乙方的工作内容及进度，有权向乙方表达对项目内容的意见和建议，乙方应予以充分考虑。

4.4 甲方有权对项目提出成果要求，督促乙方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并提交符合验收标准的成果资料。

第五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5.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及时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 由于乙方提供的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承担其费用。

5.3 做到安全文明生产，确保技术报告的质量和要求。

第六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依法提起诉讼。

第七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终止

7.1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7.2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送达

8.1 任何依照本合同作出的或与之相关的通知或其他联系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以人工、国内特快专递(如EMS)、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

8.2各方的通知地址分别如下

姓名	地址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联系电话
甲方	宁陕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	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301号	37749425@qq.com	029-88138740	029-88138740

若任何一方通过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更新以上地址的其他通知地址。任何一方通知地址变更应于变更后3个工作日通知他方，否则他方按本合同记载通知地址送达有效，后果由变更方承担。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条 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甲方）：（公章）

宁陕县自然资源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日期：2025.3.28

（以下无正文）

受托方（乙方）：（公章）

陕西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西安南关支行

账 号：3700021509200116793

签订日期：2025.3.28